

买枪玩枪,自驾外出打猎 这几样看似很“酷”的爱好 让他获刑7年多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西法

本报讯 案发前,他在杭州经营着一家市政工程公司,事业小有所成。如今,他却站在杭州西湖法院的审判席上,被指控容留他人吸毒、窝藏、非法买卖枪支、非法持有弹药4项罪名,是所有被告人中被起诉罪名最多的一个。

林某平时喜欢玩枪,2015年经朋友介绍认识了同样爱玩枪的袁某,并从袁某处购买了2支步枪。

袁某是杭州人,33岁,平时在某销售服务公司工作,从小喜欢枪支,经常浏览枪支论坛。起诉书显示,自2013年至2015年,袁某通过网络形式,共出售3支枪。

平时,林某都把枪寄存在袁某处进行保养,等要玩的时候再去拿。

2017年5月19日,林某约袁某、马某一起外出打猎,就先让公司员工欧阳甲前往袁某处取走一支小口径步枪,随后他自

己又坐欧阳乙的车去袁某那取了另一支7.62毫米口径步枪。

第二天傍晚,林某和欧阳甲、欧阳乙前往安吉,睡了一晚之后,前往安徽省繁昌县。在繁昌一家酒店,林某3人与袁某、马某汇合,准备一同打猎。

殊不知,林某5人的活动轨迹均在警方的掌握之中。因为欧阳甲正是警方锁定的犯罪嫌疑人,涉嫌一起打砸车辆的刑事案件。2015年9月,作为老板的林某明知欧阳甲涉嫌犯罪,仍然给了他10万余元资助他跑到重庆,以躲避警方的追捕。之后,欧阳甲见风声没那么紧,又回到杭州与林某再次取得联系。

当警方赶到酒店时,林某和其他3名人员正共同吸食冰毒,一并被警方查获的还有他们带来的枪支和子弹。

经搜查,公安机关在林某、马某驾驶的的车辆上查获小口径步枪2支、子弹395发。后经林某交代,公安机关在林某妻子

处又查获了7.62毫米口径步枪1支,子弹232发。

经杭州市公安鉴定中心鉴定,3支枪均是以火药为动力发射弹丸的枪支,所查获的718发子弹全部为弹药。

据袁某交代,他的枪支、弹药,都是通过网上家张某某那里购买获得。2012年,袁某在某枪支论坛上结识张某某,两人交换微信后成为好友,张某某称自己可以提供枪支部件,袁某心动之下就购买了枪托、扳机等零件,自己组装成枪。之后,袁某陆陆续续通过张某某处购买了枪支零件,组装整枪后出售给他人。之后,袁某又通过其他途径购买、组装子弹。

作为袁某上家的张某某,随后被公安机关抓获,他被指控犯非法买卖、持有枪支罪。

近日,西湖法院审理后作出判决,林某4项罪名均成立,数罪并罚,执行有期徒刑7年6个月,并处罚金1000元,其他案犯也都受到了相关处罚。

冒用他人医保卡 给员工看病 糊涂老板涉罪被批捕

通讯员 余检

本报讯 因饭店员工卢某在打工时不慎摔倒致左腿骨折,老板黄某便与卢某一起经预谋后使用他人遗失的市民卡,冒用他人身份在医院就诊,骗取余杭基本医疗保险基金2.6万余元。近日,黄某因涉嫌诈骗罪被杭州市余杭区检察院批准逮捕。

47岁的湖南人黄某在余杭经营一家饭店,生意还不错,他叫了老乡卢某在店里帮忙。2017年7月6日下午,卢某骑电瓶车出去帮店里送外卖,在经过一个转弯口时为了避让另一辆电瓶车,卢某连人带车倒地,造成左脚踝骨折。

当天,黄某先送卢某到了余杭骨科医院治疗,考虑到卢某没有余杭本地的医保卡,黄某便用了自己的医保卡给卢某办理了住院手续和付费。第二天,医生来查房时发现卢某冒用他人身份看病的情况,不同意他继续以此方式看病。

黄某得知情况后,第二天安排卢某从余杭骨科医院转院到了富阳骨科医院。入院时,黄某用了别人曾经落在其饭店里的医保本和医保卡给卢某办了入院手续,恰巧市民卡上的人和卢某年龄相仿。为了不被再次拆穿,黄某对卢某千叮咛万嘱咐,让其千万不要在医生和护士面前说漏嘴,并让他记熟医保卡上的个人信息。

一周后,卢某顺利做完了手术,并于7月底出了院,一共花费医疗费39000余元,医保卡报销了26000余元,黄某支付了13000余元。

出院半个月后,卢某再次来到富阳骨科医院复查,黄某依然用他人的医保信息帮卢某挂号、配药。

2017年12月,余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审查医保信息时发现了案件线索,并将案件移交给警方。随后,卢某主动到派出所投案,同日下午,派出所传唤黄某接受讯问。经侦查,黄某、卢某冒用他人身份,骗取医保账户资金26000余元。

检察官提醒,使用他人医保卡、市民卡,冒用他人身份到医院就诊,或将自己的医保卡、市民卡借给他人用于就诊,骗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数额较大的,涉嫌诈骗罪,将被追究刑事责任。同时,广大市民要保管好自己的医保卡和市民卡,且遗失,及时挂失,以防不必要的麻烦。

节前食品 安全大检查

昨天,舟山市市场监管局金塘分局执法人员在岛内的各超市例行食品安全监管巡查。为保障春节期间消费安全,连日来,金塘分局对涉食品安全场所进行了重点检查,确保老百姓春节期间“舌尖上的安全”。

通讯员 姚峰 顾颖泓



民警忙活半宿,从8个路口捡回8条醉汉 让人哭笑不得的是,他们全是一桌的

通讯员 蔡尤嘉 本报记者 陈洋根

本报讯 “一桌酒友8人,分别倒在了6个不同的路口,请问还有两人在哪个路口……他们是喝了一池的酒吗?”昨天,杭州西湖区公安分局翠苑派出所民警周旭哭笑不得地发了这样一条朋友圈。

2月3日晚上8点50分,周旭接到了一条报警,称在翠苑三区东门口,路人发现了一名醉汉倒在路边,需要救助。到达现场后,周旭看见一男子醉酒后平躺在地上,已无法站立,且说话语无伦次,民警将该男子送医醒酒。

没想到,刚把醉汉送到医院,派出所值班室电话又响了,还是一条醉酒的警情:万塘路文一路口有一醉酒男子。

周旭查看了报警地址,发现两个报警地址非常接近。“他们会不是一起吃饭喝酒的?”周旭到达现场,经过简单询问后,果然证实了这一推测。这名醉汉姓王,40岁,附近建筑工地的工人。王某表示,当晚,他们一行8个人在万塘路一家烧烤店吃夜宵,还喝了不少酒,夜宵结束后,

一桌酒友8人,分别倒在了六个不同的路口,请问还有两人在哪个路口……我准备全部拉回来给他们安排个第二场,请路人们放心,我会把他们找齐的,他们一桌是喝了一池酒吗?



8小时前

大家便自行回家了。正说着,派出所值班室又响起了一条报警:在万塘路上,又有一名醉汉。

果然,这位老兄也是和王某一起喝酒的。于是,周旭和同事以烧烤店为中心点,扩大范围,对方圆1公里内的路段进行搜索,一直寻找到第二天凌晨2点钟,终于把8个人凑齐了:酒桌上的8人,分别倒在了不同的路口。周旭挨个联系家人,将这帮不省人事的醉汉全部送回家休息。

“我准备全部拉他们回来,给他们安排个‘第二场’。”出警结束后,周旭在朋友圈调侃道。不过,他认真地提醒大家,年

报警类型	报警人	警情地址
醉酒类	匿名	学院路川味观
醉酒类	匿名	催:万塘路文三路
醉酒类	匿名	万塘路文三路帝
醉酒类	匿名	万塘路266号阿三
醉酒类	匿名	翠苑三区西大门
醉酒类	匿名	古翠路翠苑三区
醉酒类	匿名	古翠路翠苑三区
醉酒类	匿名	学院路颐高数码

底是聚会高峰,小酌几杯活跃气氛无妨,可是喝到让民警再把大伙儿重新“凑”上一桌或造成其他事故和危险,就不值得了。

护航春运 安全先行

为确保春运期间旅客与车站的安全,昨天,嘉兴市公安局经开分局水派出所会同嘉兴铁路派出所,在沪杭高铁嘉兴南站向广大旅客讲解易燃易爆品、违禁品等物品不能携带进站上车的相关知识,提升广大旅客的安全意识。

通讯员 顾敏辉 何黎明 姜志国

